**租 赁 合 同**

|  |  |  |  |
| --- | --- | --- | --- |
|  |  | 合同编号： | ${001合同编码} |
|  |  | 签订日期： | ${002合同日期} |
| **甲方(需方)：** | **${101甲方（需方）}** | | |
| **乙方(供方)：** | **${201乙方（供方）}**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并结合篷房设施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租赁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概况**

1. **合同概况**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301产品名称} | **总面积** | ${302总面积} |
| **合同总额** | ${303合同总金额} | **用途** | ${304用途} |
| **运输** | ${305运输} | **场地联系人** | ${306场地联系人} |
| **搭建地点** | ${307搭建地点} | **电 话** | ${308场地电话} |
| **地面情况** | ${309地面情况} | **地面防水** | ${310地面防水} |
| **固定方式** | ${311固定方式} | **税票** | ${312税票} |

1. **租赁期限：**

|  |  |  |  |
| --- | --- | --- | --- |
| **物料进场时间** | ${401物流进场时间} | | |
| **搭建时间** | ${402搭建时间-开始} | 至 | ${403搭建时间-截止} |
| **使用时间** | ${404使用时间-开始} | 至 | ${405使用时间-截止} |
| **拆卸时间** | ${406拆卸时间-开始} | 至 | ${407拆卸时间-截止} |

**3、产品规格、型号、数量：**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型号** | **规 格** | **合计数量** |
|  |  |  |  |

**4、付款及结算方式：**

**4.1**合同签订后${501几日付定金}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人民币${502定金}元（大写：${503定金大写}）

**4.2**所需货物到达搭建地点，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人民币${504部分金额}元（大写${505部分金额大写}）。

**4.3**合同不含发票的，甲方后期需要开具发票，税款由甲方承担。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5、双方责任和义务：**

**5.1**甲方汇款后，将汇款凭证传真至乙方。 乙方将根据合同定金到乙方指定账户，预留所需的服务设施和配套设施，若甲方因任何理由取消合同，此定金将不返还。

**5.2**甲方确认搭建场地位置运输车辆无限行禁行限运等，如因上述原因造成车辆不能运输至现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确保施工现场可供载重五十吨的卡车出入，否则将视距离远近加收搬运费用。

**5.3**甲方为乙方提供搭建篷房的场地图纸、220V施工电源，并负责办理进入场地的相关手续及费用，保证场地进出无障碍；甲方确保搭建场地可使用叉、吊车及升高车等作业工具车辆，乙方不对场地地砖、大理石等损坏负责。

**5.4**甲方应保证搭建场地平整（所需地面高低误差范围不可以大于10厘米）、工作间的最小面、正上空无高压线、场地无障障碍物等符合篷房搭建所需的条件。如搭建篷房的地面下有电缆或管道，需要甲方提前书面通知乙方并确认，一旦搭建中受到损失和影响，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需要在签订合同前提供必要的场地和搭建的图纸供乙方参考。甲方获得搭建批准后，由乙方进行篷房的搭建。

**5.5**搭建完成后，需要同场地内移动位置，乙方另外加收合同全额款的 20% 作为人工费用。

**5.6**甲方协助乙方维护篷房的正常使用，对租赁的篷房要妥善管理，因下列原因造成任何事故及损失，由甲方承担产生的一切责任并向乙方赔偿经济损失：擅自改变篷房结构、加装、拆卸、更改篷房组件，在篷房上悬挂10公斤以上物品，保管不善造成的损失或丢失，在篷房上随意粘贴、涂写或使用明火设置，人为损伤。

**5.7**甲方对此合同涉及的产品只有在合同约定期间内的使用权，不得转租抵押给第三方，侵犯乙方利益将追究法律责任。

**5.8**乙方保证搭建工期，按合同规定时间内为甲方搭建篷房，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所产生的费用及相关事宜均由甲方负责。

**5.9**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安全可靠的篷房，并负责日常维护工作，甲方派专人配合。

**5.10**乙方按甲方要求将实施一次性搭建，搭建后不可移动，如果搭建完成的篷房有变动，所产生的费用及延误均由甲方负责。乙方已运达现场的篷房如甲方有变化不需要搭建的、已搭建好需拆除的、因甲方原因缩短租期的，乙方不因此退减租金。

**5.11**乙方负责篷房搭建、拆卸，人工等费用。乙方对篷房搭建人员安全负责，因乙方原因造成篷房搭建及拆除工作中发生的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

**5.12**合同有照明灯的，乙方只负责灯具照明线路，并将控制电源箱安装至篷房内地面，外线至电源箱线路由甲方负责。

**5.13**乙方在搭建完成后，将与甲方签署篷房交接单，篷房交接单将显示搭建完成时间和服务设施情况（即客户开始使用的时间，服务设施的完整性和完好性）。篷房交接单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因故未能签署篷房交接单，甲方使用期3天内无书面异议(须乙方签收)的视为同意并按受篷房交接单各条款。

**6、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约定本次合约内容不泄露给第三方，如有违反，泄密方应对另一方进行经济赔偿，同时有权通过法律手段追究其违约责任。

**7、违约责任：**

**7.1**除不可抗力的自然及社会原因外，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的约定，否则，违约方须承担相关违约责任及费用。

**7.2**甲方违反责任及义务造成搭建未按时完成交付使用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7.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结束使用，正常收费以外，每日按应付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支付乙方违约金，延迟十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未按约定日期支付合同款的，每延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一支付乙方违约金，并且乙方有权停止执行合同或终止合同，乙方且不承担甲方的各种损失。

**7.4**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提货人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所受的损失。

**7.5**乙方所提供的篷房拥有知识产权，甲方不得仿制，如有违反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给予乙方赔偿。

**7.6**双方对于不由人力所能控制的灾害或意外情况造成的损失和延迟不承担责任(8级以上大风、暴雨、飓风、海啸、洪水、瘟疫、地震、暴动、战争等）。

**8、其他约定条款**

**8.1**租赁期顺延时，甲方必须提前与乙方协商，经乙方同意，且必须在延期之前交清延期租金。

**8.2**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并按期完成定金付款合同生效。超出定金付款期的，此合同自动作废。

**8.3**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诉讼解决，由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管辖。

**8.4**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传真件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  |  |  |
| --- | --- | --- | --- |
| 甲方（章）： |  | 乙方（章）： |  |
| 法人代表人： | ${102甲方法人代表} | 法人代表人： | ${202乙方法人代表} |
| 委托代理人： | ${103甲方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203乙方代理人} |
| 地址： | ${104甲方地址} | 地址： | ${204乙方地址} |
|  |  |
| 联系电话： | ${105甲方电话} | 联系电话： | ${205乙方联系电话} |
| 传真： | ${105甲方传真} | 户名： | ${206乙方用户名} |
|  |  | 开户行： | ${207乙方开户行} |
|  |  | 账号： | ${208乙方账户} |
|  |  | 纳税人识别码： | ${209乙方纳税人识别码} |